

中 小 学 实 用 教 学 论

主 编 周起岳

副主编 魏振国

刘庆仁

黑龙江

科学技术出版社



ZHONG XIAO XUE
SHI YONG JIAO XUE LUN

中小学实用教学论

主 编 周起岳

副主编 魏振国 刘庆仁

黑龙江科学技术出版社

责任编辑: 刘秉谦

封面设计: 洪 冰

中 小 学 实 用 教 学 论

主 编 周起岳

副主编 魏振国 刘从仁

黑龙江科学技术出版社出版

(哈尔滨市南岗区建设街 35 号)

齐齐哈尔铁路工程学校印刷厂印刷

787×1092毫米32开本15.5印张 310千字

1990年6月第1版·1990年12月第2次印刷

印数: 1—6000册 定价: 5.70元

I S B N 7—5388—1207—5/G·227

序

写一部书或一篇文章，应该有自己的风格和特点，特别是在论同一题目时，更要有自己的独到之处，拿出新的观点和见解；否则，相互因袭，跟着现成的看法亦步亦趋，不仅难于赢得读者，而且也不应认为是一种良好的学风。

周起岳、魏振国、刘庆仁等同志撰写的《中小学实用教学论》，就是一部有自己特点的书，尽管它还不是完美之作，但我感到具备以下特点总是难能可贵的。

首先，本书立意明确，以中小学的教学做为论述对象，持论成言，具有鲜明的指向。教学论的研究，就当前情况看，可以分三个层次：一是以各级各类学校的教学活动做为研究对象，探讨教学活动一般的共同的规律和原理；二是以某一类型学校，如高等学校、中小学、普通学校、特殊学校的教学活动做为研究对象，深入探讨个别类型学校教学的特点与规律；三是以个别学科的教学做为研究对象，如数学、语文、物理、化学等学科的教学论。本书属于第二个层次。中小学的教育对象是正在成长着的青少年一代，他们不仅直接关系着全民族的素质，而且是多方面人才培养的基础。因此，研究和论述中小学的教学工作，为中小学教师提供一部可资阅读和参考的教学理论读物，具有非常重要的意义。本书作者多数都有中小学教学工作的实际经验，有的同志长期从事中小学教育的研究，这种优势是他们保证本书独具特色的重要条件。

其次，强调实用，重视理论与实践结合，是本书的另一

个特点。我国教育学理论著作长期以来未能摆脱与中小学实际脱节的偏向，致使教育、教学理论的发展受到阻碍，也使实际工作者感到困惑。本书作者把教学论既做为是一门理论学科，也做为是一门应用学科来看待，突出了它的实用性。他们以解决中小学教学的理论问题和实际问题做为指导思想，以提高中小学教学质量做为目的，从中小学教学的现实的和长远的需要出发，提出问题和解决问题，既从理论上做了必要的概括和阐述，也从实践上提出了具体的规范和要求，使人读后留下较深刻的印象。

最后，内容丰富，结构严谨，对问题的包容面广。作者为实现面向中小学和重视实用的要求，对内容结构做了新的安排，全书分四编。作者十分重视学生在教学活动过程中的主体作用，书中把学生的学习摆在了重要的位置上，但他们不是象有些论者那样把教学论分为教论与学论，而是以教师为主导坚持教与学的统一关系，不是脱离开教师的教来谈学生的学习，而是探讨教师指导学生学习的理论与实践。它与以往教学论著述的章节内容不同，增加了教学目的论、教学环境论、教学艺术论、学生学习方法的指导以及教和学的评价等等，扩大和充实了论述的范围和内容，使这部书的体系和结构更合理和完整。

基于如上情况，我愿为读者推荐这部书。希望它的出版，能给中小学教师带来帮助，能对大面积提高中小学教学质量起到推动作用。

哈 尔 滨 师 范 大 学 教 授 唐 文 中
全国教学论专业委员会主任委员

1989.10.25

前 言

黑龙江省教学论专业科研组于1987年成立。为了在本省普及现代教学理论知识，科研组确定编写一本普及读物。经过筹备，于1988年5月在齐齐哈尔市举行第二次学术研讨会期间组成了编写组，由省教学论专业科研组组长周起岳、魏振国主持了编写会议。周起岳副教授提出了本书编写提纲初稿。几经讨论，最后由主编、副主编确定提纲，着手编写。经一年多时间的辛勤劳动，才修改定稿。所以，这本书的出版，是黑龙江省教学理论工作者协作研究的成果。

这本书可供中小学干部、教师和师范院校师生做为学习教学论的普及读物。本书的编写以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为指导，努力贯彻教育改革精神，注意反映国内外对教学论研究的新成果，突出理论联系实际的原则。为了有利于教师自学和应用，本书试图在理论与实践结合的基础上建立结构体系，着重介绍教学论的基础知识，阐述基本原理，概括优秀教师的教学经验，借鉴国外有益的研究成果，在表达形式上力求深入浅出；每章前面都有内容提要。我们希望这本书的出版，能对广大教师和干部学习教学理论，指导教学实践有所帮助。

参加本书编写的有：〔齐齐哈尔师范学院副教授王竹青（第一编第一章、第三编第四章），齐齐哈尔市教育学院副教授周起岳（第一编第二、四章），黑河地区教育学院副教

授刘庆仁（第一编第三章、第二编第四章），松花江地区教育科研所副研究员刘哲民、高级教师宋福贵（第一编第五章），哈尔滨市教育科研所副研究员魏振国（第二编第二章），伊春地区教育科研所副研究员王柏林（第二编第一章），齐齐哈尔市教育学院副教授李膺成（第二编第三章），佳木斯市教育科研所副研究员张煜晨（第二编第五章），齐齐哈尔市教育学院副教授周起岳、佳木斯市教育科研所副研究员张煜晨（第二编第六章），哈尔滨市教育学院副教授孔庆璇（第三编第一章），齐齐哈尔市教育学院讲师董庆义（第三编第二章），齐齐哈尔市教育科研所助理研究员别景善（第三编第三章），鸡西市教育科研所助理研究员刘传文（第四编第一章），哈尔滨市教育学院副研究员修泉川（第四编第二章），哈尔滨市教育学院副教授沈明铭（第四编第三章）。全书由周起岳任主编，魏振国、刘庆仁为副主编。由周起岳、王竹青、董庆义统稿，最后由周起岳修改定稿。在编写过程中，我们吸取了国内外专家、学者的许多宝贵研究成果。哈尔滨师范大学教育系唐文中教授一直关心和指导本书的编写工作。在此一并致以诚挚的谢意！

由于我们水平有限，加之成书时间仓促，书中一定还存在许多缺点和错误，我们热忱地欢迎读者批评和指正。

编 者

1989年9月

目 录

序

唐文忠

前言

第一编 关于教学的一般理论

第一章 绪论

- 第一节 教学论的研究对象及其科学基础..... (1)
- 第二节 教学论的发展..... (14)
- 第三节 学习研究教学论的意义与方法..... (29)

第二章 教学目的论

- 第一节 教学的概念和意义..... (36)
- 第二节 教学目的的体系..... (41)
- 第三节 教学目的分类的具体化..... (45)
- 第四节 教学目标的编制..... (59)

第三章 课程论

- 第一节 课程论概述..... (67)
- 第二节 我国中小学课程内容..... (77)
- 第三节 改革与优化我国中小学课程结构..... (83)

第四章 教学过程论

- 第一节 教学过程的概述..... (101)
- 第二节 教学过程的基本规律..... (112)

第五章 教学环境论

- 第一节 教学环境的构成及其规律 (143)
- 第二节 学校环境 (147)
- 第三节 家庭环境 (163)

第二编 教师教学的理论与实践

第一章 教学的组织形式

- 第一节 教学的基本组织形式
——班级授课制 (169)
- 第二节 课的类型和结构 (174)
- 第三节 其他教学组织形式 (178)

第二章 教学工作的基本环节

- 第一节 备课 (181)
- 第二节 上课 (195)
- 第三节 课外作业与辅导 (215)
- 第四节 课外学习活动 (218)

第三章 教学原则与实施

- 第一节 教学原则的概述 (221)
- 第二节 我国中小学教学原则与运用 (223)

第四章 教学方法与运用

- 第一节 教学方法的概述 (239)
- 第二节 我国中小学常用的教学方法 (242)
- 第三节 国内外教学方法改革评介 (251)

第五章 教学工具与使用

- 第一节 教学工具的概述 (257)
- 第二节 现代教学工具的特点和使用 (261)
- 第三节 中小学常用的现代教学工具的使用 (267)

第六章 教学艺术与教师的教学艺术修养

- 第一节 教学艺术的概述 (274)
- 第二节 课堂教学的艺术 (280)
- 第三节 教师的教学艺术修养 (295)

第三编 指导学生学习的理论与实践

第一章 学生年龄特征与学习阶段的衔接

- 第一节 学生年龄特征的概述 (299)
- 第二节 小学生的特点与幼儿期学习的衔接 (302)
- 第三节 初中生的特点与童年期学习的衔接 (310)
- 第四节 高中生的特点与少年期学习的衔接 (316)

第二章 学生学习过程的理论与指导

- 第一节 学习的本质 (325)
- 第二节 学习动机与培养 (329)
- 第三节 学习过程与指导 (341)
- 第四节 学习迁移与应用 (361)

第三章 学生科学的学习方法与指导

- 第一节 研究学生的学习方法指导的意义 (366)

第二节	中学生常用的学习方法	(370)
-----	------------------	-------

第三节	指导学习方法的途径	(379)
-----	-----------------	-------

第四章 学生学习心理卫生与指导

第一节	学习心理卫生的概述	(382)
-----	-----------------	-------

第二节	疲劳与学习	(397)
-----	-------------	-------

第三节	情绪与学习	(405)
-----	-------------	-------

第四编 教学评价的理论与实践

第一章 现代教学评价的理论

第一节	教学评价的概述	(417)
-----	---------------	-------

第二节	教学评价的对象和内容	(423)
-----	------------------	-------

第三节	教学评价的种类、方法、原则	(430)
-----	---------------------	-------

第二章 教师的教学质量评价

第一节	教师的教学质量评价的
-----	------------

目标体系及其方法	(437)
----------------	-------

第二节	教师的教学质量评价的实施	(445)
-----	--------------------	-------

第三章 学生学业成就的评价

第一节	学生学业成就评价的概述	(456)
-----	-------------------	-------

第二节	学生学业成就评价的途径	(460)
-----	-------------------	-------

第三节	学生学业成就评价
-----	----------

在教学过程中的运用	(477)
-----------------	-------

第一编

关于教学的一般理论

第一章 绪 论

提要 本章着重阐明中小学实用教学论的对象及其科学基础；综述了现代教学论的发展；帮助中小学教师明确掌握现代教学论的理论与实践意义。

第一节

教学论的研究对象 及其科学基础

一、教学论的研究对象

教学论是研究教学现象及其规律的一门科学。

什么是教学？众说纷纭。我们认为，教学的概念有广义和狭义之分。广义的教学，是指人与人之间传递经验的活动。狭义的教学则是一种有组织的、由教师的教和学生的学共同组成的相统一的认识和实践活动；是学校教育中实施全面发展教育的基本途径。这一定义，依据辩证唯物主义的认

识论是能动的革命的反映论的原理，坚持实践第一的观点，紧密地把人的认识活动与实践活动联系在一起，将认识主体、认识客体和认识活动本身辩证地联系在一起，打破了教育史上长期存在并争论不休的“传统教育”派认为教学就是“教师教，学生被动接受”，将教师视为教学活动绝对的主体，以及“现代教育”派认为教学“以儿童为中心”，教师围绕学生转，把学生视为教学活动绝对的主体的各执一端的两种片面的教学观。我们却将二者辩证地统一起来，从整个教学过程看，教师是教育者，是主体，学生是受教育者，是客体；而从认识过程看，学生是认识主体，教师又是被学生认识的客体。主客体的同一性在教师与学生身上各表征出二重性，他们各是教学认识与实践活动的客体又是主体。在教学概念中把握它有极为重要的意义。这一定义还严格划清了“教学”与“智育”两个概念的联系与区别。长期以来，受“传统教育”派理论影响，将教学与德育、体育、美育、劳动技术教育等相提并论，视“教学就是智育”，把二者等同起来，混淆了两个概念的区别，这在理论上是错误的，同时也导致实践中的片面性，给教育工作带来极不良的影响。而“智育”，只是全面发展教育的有机组成部分之一，“教学”则是实现全面发展教育的基本途径，它不仅要完成智育任务，同时还要完成德育、体育、美育、劳动技术教育的任务。因此，“教学”与“智育”之间不能划等号。总之，这一定义运用较简洁的文字较准确地表述了教学这一概念的内涵与外延。

我们的实用教学论则是研究狭义的教学，主要是研究中小学教学现象及其规律的科学。它原是学校教育学的有机组

成部分，随着教育科学的发展，已成为一门相对独立的学科，成为教育学的一个分支。

具体来讲，实用教学论的研究是以教育学基本理论为基础，对中外教学理论的遗产、现实的教学实践经验以及各科教学法的研究成果进行理论上的分析、概括和总结。它的研究范围和内容：

（一）关于教学的一般理论：教学目的论，课程论，教学过程论，教学环境论等；

（二）教师教授的理论与实践：教学工作环节，教学组织形式，教学原则与实施，教学方法与选择，教学工具与使用，教学艺术与修养等；

（三）指导学生学习的理论与实践：学生年龄特征与学习阶段过渡，学生学习过程的理论与指导，学生的学习方法与指导，学生学习心理卫生与指导等；

（四）教学评价的理论与实践：现代教学评价的理论，教师的教学评价与实施，学生的学习评价与实施等。

我国社会主义教学论是以马克思列宁主义为指导，为实现社会主义教育目的服务的。根据社会主义的政治、经济发展的客观需要与青少年身心发展的规律，重视传授和学习系统的科学基础知识和基本技能，并在这个基础上促进学生德、智、体等的全面发展。在辩证唯物主义认识论指导下，教学论的研究重视总结社会主义制度下的教学经验，批判地继承教学方面的历史遗产和借鉴外国的教学经验，力图揭示教学的客观规律，并从中国的实际情况和时代要求出发，对教学的目的、任务、内容、过程，组织形式和原则、方法等问题给予科学的阐明。

二、教学论的科学基础

如前所述，我们社会主义的教学论是以马克思列宁主义为指导的教育学的一个分支，它是建立在人体解剖生理学、心理学、尤其是脑科学基础上的，并随着现代科学技术的高度发展，广泛地吸取现代科学方法论的最新成就，如系统论、信息论、控制论而逐渐发展并日臻完善的一门相对独立的学科。

(一)马克思主义哲学与教学论

马克思主义是经过人类长期历史实践验证的科学真理，它的组成部分之一——马克思主义的哲学——辩证唯物主义与历史唯物主义，是先进的工人阶级的科学世界观和方法论。以马克思主义哲学作指导研究教学工作，教学乃是教育工作中客观存在的现象，且是实现教育目的、任务的基本途径。是一种有组织的由教师的教和学生的学共同组成的既对立又统一的认识和实践活动。

马克思主义哲学认为，教学是由教师的教和学生的学这一主要矛盾组成的对立统一的实践活动。就这一实践活动的总体看，作为教育者的教师，对受教育者的学生而言，是施教的主体，具有能动性、诱导性，但他的能动性、诱导性是受学生（客体）的认识能力、领悟水平和学习过程制约的。就这一实践活动的学生方面看，他们是由活生生的人组成的，人是一个能动体，是具有思想情感，具有独特创造价值的个体，他们具有发展自身的动力机能，不是消极被动地接受塑造和改造的，却是能意识到自己是被他人所塑造和改造的，从而有可能自觉地参与到教学活动中去，以一种与教师

相重迭的目的活动，共同完成教学过程。就此，学生又是接受教育的主体，他把教师作为认识的对象，又表现出极大主体能动性，他要感知、记忆、理解、想象、体验，他要调动自己全部心理机能去学习、思考，此时，学生的主体性得到极大的发挥，但他也要受教师这一认识对象的制约（如教学的进度、诱导方向、讲授的深浅程度等），所以作为接受教育的主体学生，仍有相当的受动性。总之，马克思主义哲学认为，在教学这一矛盾统一实践活动中，无论是教师与学生，在他们身上都鲜明地表现出主体与客体的同一性，既作为施教者主体与被接受被认识的客体统一的教师与接受者、认识者的主体与受教育者客体统一的学生。他们作为有血有肉、有灵感的人，具有主体性，同时，又有客体的制约性、受动性。他们绝不仅是单纯的主体和单纯的客体，就是他们作为客体时，也不象物那样任其主体改变和留下实践的痕迹，而是主体化的客体（受教的学生和被学生认识的教师）和客体化的主体（施教的教师和认识着、行动着的学生）。传统教学论往往把教育者（教师）作为能动的主体，而把受教育者（学生）当作容器式的客体加以灌输和改变，这就使“满堂灌”、“突击式考试”等弊病丛生，而学生就成了“物”一样的东西，丧失了人的主体性。这样主体对客体的单向投注，以及把人（教育者的教师和受教育者的学生）绝对主体化和客体化，即把能动性和受动性截然分开，是典型的形而上学的主体论和客体论。它是以学生主体失落为代价的。以辩证唯物论为基石的现代教学论纠正了这一偏向，是从教与学双向过程对教育者或受教育者作总体研究，使形而上学机械的主客体论上升为辩证的主客体论，完成了从传统

教学论向现代教学论的真正转变。

以辩证唯物论的主客体论为基础的现代教学论，其重心是在受教育者学生的主体观上，也就是儿童观上。当代教育家们都非常重视在教学实践中尊重儿童的主体地位，发挥学生的积极自觉性。被誉为当代教学论三大流派之一的美国著名教育家布鲁纳非常重视学生在教学过程中的主动积极性，他要求“尽可能使学生成为自主而自动的思想家”（《教育过程》），而另一流派代表人物，苏联教育家赞科夫认为，

“教学与发展”的最重要任务之一，就是尽最大可能创造有利条件，使学生的认识需要多方面表现出来，并且扶植和发展这种需要，其目的不只是把知识和技能质量提到更高水平，而且要发现、培养学生中蕴藏着的精神力量，使他们精神饱满的生活。当代教学论又一个流派代表人物，西德教育家根舍因与克拉夫基认为，一百多年来正因为理论上没解决实质教学与形式教学的统一，所以，在实践上出现各种偏向，一个时期片面强调向学生灌输知识，抓学生知识质量，忽视发展学生能力与个性；而另一时期，又片面强调发展学生能力，忽视知识质量。因此，他们主张把两种教学理论辩证统一起来，并提出教学过程具有双重开发性：教学过程乃是通过本身经验或理解别人的经验，获得客观的（实质的——知识的）和主观的（形式的——能力的）两方面统一的过程。总起来讲，这三派教学论具有以下三个共同特点：

第一，更加重视和强调通过教学使学生得到发展，这种发展不仅是智力方面，还包括精神、情感和意志方面。

第二，更加重视学生的学，强调在教学活动中的主体地位和作用，认为学生不是知识的被动接受者，而是主动的发